(上接D72版)

10.公司与成飞集团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签订了《航空产品外包加工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标的：成飞集团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加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零件加工、工装制造、特种工艺加工等。

(2)定价方式：采用成本加成法，成本和利润参照国家指导价格及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受托加工方向委托加工方收取之费用，在同等条件下，应不高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收取之费用。

(3)交易金额：依据具体项目由双方在执行合同中予以明确。

(4)结算方式：以人民币结算，通过银行转账、汇票方式进行支付。

(5)权利义务转移：本协议项下部分产品可以由成飞集团公司下属企业实施加工并享有本协议项下相应之权利和义务。

(6)协议生效条件：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7)协议期限：生效之日起三年。

11. 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飞民机公司与沈飞集团公司于2012年2月10日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标的：沈飞民机公司与沈飞集团公司相互提供的服务项目包括转包项目协作生产、动能服务、综合服务、房屋租赁等。

(2)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电0.85元/度，水3.9元/吨，风0.1元/立方米，以上价格包含转供成本，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动，经双方协商适时调整；取暖32元/平方米（建筑物高度3.5米以下）、80元/平方米（建筑物高度3.5米至8米）、144元/平方米（建筑物高度8米至14米）；房屋租金价格为55元/平方米/年；土地使用权租赁费为10元/平方米/年；电话月租费45元/台，通话费按实际消费额结算，话费按中国联通资费标准执行；其它服务项目依据国家指导价格或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3)交易金额：依据具体项目由双方在执行合同中予以明确。

(4)结算方式：以人民币结算，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5)协议生效条件：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6)协议期限：生效之日起三年。

12.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飞民机公司与成飞集团公司于2012年3月1日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标的：成飞集团公司向成飞民机公司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房屋租赁、综合服务、零件加工、设备租赁等；成飞民机公司向成飞集团公司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飞机部件装配、设备租赁等。

(2)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房屋租赁30.5元/平方米/季度；水0.35元/吨，电执行市场价格，蒸汽95元/吨，压缩空气0.06元/立方米，电话月租费30元/台，通话费按中国电信资费标准执行；其它服务项目依据国家指导价格或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3)交易金额：依据具体项目由双方在执行合同中予以明确。

(4)结算方式：以人民币结算，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5)协议生效条件：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6)协议期限：生效之日起三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技术与专业化优势、有利于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现有生产设施、服务能力的充分利用，使生产、服务资源得到优化配置与使用。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效率。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开，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事先审阅了公司《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唐军、宋水云、蒋建军、何胜强、梁超军、杨毅辉、王广亚、罗阳进行了回避，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

1、《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2、《帮机定做框架协议》

3、《综合服务协议》

4、《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5、《房屋租赁协议》(西飞集团公司为出租方)

6、《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为出租方)

7、《设备租赁协议》

8、《飞机跟产服务协议》

9、《运输服务关联交易协议》

10、《参与新机研制框架协议》

11、《委托代理出口协议》

12、《进出口业务委托代理服务协议》

13、《医疗保障及员工体检服务协议》

14、《西飞国际科研生产区物业服务协议书》

15、《航空产品零部件加工框架协议》

16、《航空产品外包加工框架协议》

17、《基建、机电、设备工程服务框架协议》

18、《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控股子公司沈飞民机公司)

19、《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控股子公司成飞民机公司)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西飞国际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2-013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2012年4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4月2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飞宾馆第五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确认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

8、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报告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3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4月23日、24日

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飞国际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潘　燕、刘　剑

联系电话：029 86846539

传　　真：029 86846031

通讯地址：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飞国际

邮政编码：710089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附件：授权委托书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七	关于确认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			
八	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的议案；			
九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注：1. 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　　（签名）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西飞国际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2-012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8年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8,903万元，当月到账，截至2010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189,294万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30,229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19,523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99,38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储存金额	备注
中国银行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	6,522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阎良区支行	7,262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阎良区支行	6,598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0	账户已注销
合　计	20,38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存放严格执行了管理办法的规定。2008年1月2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四家金融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按范本制作，不存在差异。

2011年9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议案》，同意注销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专户余额转存于中国工商银行西安阎良区支行。

2011年10月2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签署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协议》；同时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西安阎良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2.履职情况

公司、保荐机构及金融机构均能严格按照监管协议履行职责，公司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专户总额的20%时，公司与银行均及时通知保荐机构；银行每月向公司出具银行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保荐机构每季度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履行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职责，公司聘请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严格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披露。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8,9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1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5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MA60飞机扩产条件建设项目	否	38,519	38,519	6,952	15,546	40.36	2013.12	0.00	否	否
飞机机翼制造条件建设项目	否	49,582	49,582	2,737	13,246	26.72	2013.12	0.00	否	否
飞机机身制造条件建设项目	是	37,013	24,887	3,026	8,688	34.91	2013.12	0.00	否	否
飞机复合材料（内装饰）扩产条件建设项目	否	27,780	27,780	5,553	22,668	81.60	2013.12	0.00	否	否
民用飞机关键零部件批产条件建设项目	否	33,921	33,921	11,961	15,161	44.70	2013.12	0.00	否	否
空客A319/320机翼总装项目	否	0.00	12,126	0.00	12,126	100	2009.11	852	是	否
合资设立一航成飞民机公司	否	22,500	22,500	0.00	22,500	100	2008.10	1,915	是	否
合资设立一航沈飞民机公司	否	22,500	22,500	0.00	22,500	100	2008.10	3,084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7,088	87,088	0.00	87,088	100	2008.02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8,903	318,903	30,229	219,523	-	-	5,85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情况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18,903	318,903	30,229	219,523	-	-	5,8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部分项目土地征用虽已经签订征地协议，但在征地范围内的附属物拆迁补偿与当地村民协商时间长，导致厂房开工较晚，配套设备、动力设施实施进度拖延，影响了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10月18日，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继续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1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6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4月15日归还，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1年4月14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6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1日归还，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1年10月31日，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6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在建设当中，暂未出现项目资金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10月18日，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继续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1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6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4月15日归还，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1年4月14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6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1日归还，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1年10月31日，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6个月。

(五)项目在建设当中，暂未出现项目资金结余情况。

(六)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0,382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八)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使用情况。

四、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等情况。

五、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问题。

六、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及其他募集资金运用。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斯股份

股票代码：002494

信息披露义务人：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肃宁县尚村大街北侧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2年3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华斯股份	指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华德投资减持所持有的华斯股份无限售流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肃宁县尚村大街北侧

法定代表人：郗铁庄

注册资本：199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30926000003106

组织机构代码：68702354-x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项目投资

经营期限：2009年4月2日至2024年4月1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130926687023 54x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金城	300	15.08
2	孙顺喜	300	15.08
3	贺文龙	250	12.56
4	宁夏义立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200	10.05
5	崔义怀	125	6.28
6	李怀恩	120	6.03
7	刘晓先	100	5.03
8	高子程	100	5.03
9	郗金花	61	3.07
10	赵俊玲	60	3.02
11	王月伏	60	3.02
12	张文华	50	2.51
13	张瑞香	50	2.51
14	李　倩	50	2.51
15	宋永平	30	1.51
16	夏会勤	25	1.26
17	黄　涛	20	1.01
18	陈　旗	15	0.75
19	郗卫民	10	0.50
20	孙建军	10	0.50
21	苏　萍	10	0.50
22	贺　玲	10	0.50
23	卜秀玲	10	0.50
24	柳平权	8	0.40
25	李　征	6	0.30
26	张学军	5	0.25
27	郗铁庄	5	0.25
-	合　计	1,990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 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897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3%。

二、权益变动方式

2012年3月2日至2012年3月16日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所持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885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2年3月2日	15.02	142857	0.13
	集中竞价交易	2012年3月12日	16.899	17142	0.01
	大宗交易	2012年3月16日	14.98	1300000	1.15
	大宗交易	2012年3月16日	14.98	328600	0.29
	合　计			1788599	1.5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685700	5.01	3897101	3.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85700	5.01	3897101	3.43

本次转让涉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华斯股份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它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

第八节　声　明

本人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2012年3月16日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肃宁县
股票简称	华斯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肃宁县尚村大街北侧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持股数量：5685700股 持股比例：5.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788599股；变动比例：1.58% 变动后数量：3897101股；变动后比例：3.4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持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5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3月16日，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斯股份"）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德投资"）减持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自2012年3月2日至2012年3月16日之间，华德投资分别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所持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885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

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德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2年3月2日	15.02	142857	0.13
	集中竞价交易	2012年3月12日	16.899	17142	0.01
	大宗交易	2012年3月16日	14.98	1300000	1.15
	大宗交易	2012年3月16日	14.98	328600	0.29
	其它方式	-	-	-	-
	合　计	-	-	1788599	1.5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德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685700	5.01	3897101	3.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85700	5.01	3897101	3.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德投资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华德投资拥有的华斯股份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 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2012-016（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2月21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2年2月21日起连续停牌，并于2月28日、3月6日、3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及评估机构，并与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事宜。鉴于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预计将不晚于2012年4月20日复牌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继续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此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由于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7（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变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通知已于2012年3月8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3、会议时间：

①现场会议：2012年3月23日（周五）下午14:30时。

②网络投票：2012年3月22日至2012年3月23日：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2日下午15:00至2012年3月23日下午15:00。

4、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三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2年3月16日（星期五）。

6、会议出席对象

①2012年3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选择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题

议案1、审议《关于继续与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3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2年3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①登记时间：2012年3月20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00-4:00 ；

②登记方式：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③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7100；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①2012年3月2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②投票代码：362112；投票简称：三变投票；

③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

B、输入证券代码，362112；

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继续与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1.00

C、在"买入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D、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

股东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举例说明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元	大于1的整数

②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③投票程序

A、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取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B、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2日下午15:00至2012年3月2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网络投票的注意事项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①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灵飞；联系电话：0576-83381318；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继续与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注：1、如欲